

中共屈原管理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屈委振组办发〔2024〕6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预〔2024〕135 号）、《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农业救灾资金安排使用工作的通知》（湘农办函〔2024〕26 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现将资金做如下分配，请各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实施，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计划表。

中共屈原管理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7月26日

2024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实施地点	主管部门	计划资金(万元)	备注
1	屈原管理区 产业奖补项目 (救灾)	产业发展	营田镇	农业农村局	12.6790	
2		产业发展	河市镇	农业农村局	27.8950	
3		产业发展	凤凰乡	农业农村局	29.4260	
合计					70	